

傷寒論輯義按



之須統觀前後文。不背公例者爲準。如百四八條金鑑所改者是也。若文字無可證。則當準之。病理如大陷胸。十枣因無可用之病理。所以知其誤也。若本條於文字既無可證。胸痞色黃。是溫溫病。固常常遇之。胸痞面青膚潤者。亦常常遇之。第汗下之後。何以陰陽氣並竭。陰陽氣畢竟何指。則不可曉。是當闕疑。至於胸痞面青黃膚潤。自有理論。讀者可於幼科講義驚風門詳參之。

心下痞。按之濡。其脉關上浮者。大黃黃連瀉心湯主之。  
千金翼。濡上有自字。玉函。浮  
上有自字。

汪云。關上浮者。諸陽之脉皆浮也。以手按其痞處。雖濡。純是邪熱壅聚。故用此湯以導其熱。而下其邪也。成注云。虛熱者誤。夫中氣雖虛。邪熱則聚。故仲景以實熱治之。若係虛熱。則不用大黃黃連矣。錢云。心下者。心之下中脘。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之上。胃之上院也。胃居心之下。故曰心下也。其脉關上浮者。浮爲陽邪。浮主在上。關爲中。焦寸爲上。焦因邪在中。焦故關上浮也。按之濡。乃無形之邪熱也。熱雖無形。然非苦寒以泄之。不能去也。故以此湯主之。**丹云**。柯氏改濡作鞭。柯氏方論。又以濡爲汗出濕濡之義。徐靈胎亦爲心下濡濕。金鑑濡上補不字。並非也。

大黃黃連瀉心湯方

大黃二兩 黃連一兩

右一二味。以麻沸湯二升。瀆之。須臾絞去滓。分溫再服。原註。臣憲等。詳大黃黃連瀉心湯。諸本皆二味。又後

附子瀉心湯。用大黃黃連黃芩附子。恐是前方中亦有黃芩。後但加附子也。故後云附子瀉心湯。本云加附子也。

**汪云**。麻沸湯者。熟湯也。湯將熟時。其面沸泡如麻。以故云麻。痞病者。邪熱聚於心下。不比結胸之大實大堅。故用沸湯瀆絞大黃黃連之汁溫服。取其氣

味皆薄則性緩。戀膈能泄心下痞熱之氣。此爲邪熱稍輕之證。大抵非虛熱也。錢云。麻沸湯者。言湯沸時泛沫之多。其亂如麻也。全生集作麻黃沸湯。認甚。

千金翼注。此方必有黃芩。醫壘元戎。本方加黃芩爲伊尹三黃湯。金匱要略。心氣不足。吐血衄血。瀉心湯主之。於本方加黃芩一兩。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之。千金方。巴郡太守奏三黃圓。治男子五勞七傷。消渴不生肌肉。婦人帶下。手足寒熱。加減隨四時。又三黃湯。治下焦結熱。不得大便。於本方去黃連。加梔子甘草。若大便秘。加芒硝二兩。外臺祕要集驗療黃疸。身體面目皆黃。大黃散三味各等分。擣篩爲散。先食服方寸匕。七日三服。亦可爲丸服。又出千金。聖惠方。治熱蒸在內。不得宣散。先心腹脹滿。氣急。然後身體悉黃。名爲內黃。即本方。和劑局力三黃圓。治丈夫婦人三焦積熱。上

焦有熱。攻衝眼目赤腫。頭項腫痛。口舌生瘡。中焦有熱。心膈煩躁。不美飲。

食下焦有熱。小便赤澁。大便秘結。五藏俱熱。卽生瘡瘍。及治五般痔疾。糞

門腫痛或下鮮血。三味各等分。爲細末。煉蜜爲圓。如梧桐子大。每服三十

圓熱水吞下。小兒積熱亦宜服之。丹案。本出聖惠方。熱病門。

活人書瀉心三黃湯。婦

人傷寒六七日。胃中有燥屎。大便難。煩躁讐語。目赤。毒氣閉塞不通。卽本方。

如目赤睛疼。宜加白茯苓嫩竹葉瀉肝餘之氣。拔萃方犀角地黃湯治

主脉浮。客脉芤浮芤相合。血積胸中。熱之甚。血在上焦。此藥主之。於本方

加地黃。張氏醫通。噤口痢。有積穢太多。惡氣薰蒸者。大黃黃連瀉心湯

加木香。

鐵樵按心下痞。用大黃黃連瀉心湯。固知湯屬陽證。屬熱證。故用三黃主治。

然關上脉浮大者一句却不可爲訓。其一。痞爲病在裏。脉決不浮。浮爲太陽。



脉因體溫集表然後浮脉應之也。如云太陽病脉亦有不浮者。浮字未可執一而論。却亦不必關上浮大。寸尺兩部不浮大。寸以候咽喉。頭部尺以候腰膝。脛股關上以候胸中。是經驗上之事。難以理解者也。我亦知之。特痞證而云關上浮大。則事實不如此。其二熱向裏攻。指尖漸厥。心下溫溫欲吐。關上脉滑數。確是事實。然則浮大字當改正。因吾所根據者爲人體之病理。自較宋版傷寒論爲可靠也。其三心下痞。按之濡。爲證。脉關上浮。爲脉證與脉二者合參。以爲用藥之標準。是矣。然學者若僅憑此證。此脉而用大黃黃連瀉心湯。什九不免僨事。迨旣誤之後。執此條經文自解。可以爲諉過之計。於事實無益。不但於事實無益。或且因此不願讀書。則爲害大矣。然則奈何浮大字。當改正。固然。改正之後。仍不是爲用藥之標準。當更注意舌色。例如大承氣。本爲吾人習用之藥。而其難用。較瀉心爲甚。根據種種見證之外。更須根



據舌苔。此所謂合色脉也。舌苔吳又可論之最詳。指用承氣言。惟其色不可圖。前

氣言。

年見有用三色版印舌圖者。仍失真。不足爲據。筆舌所不能達。自我視之。殆

較脉爲難。喻非從師臨診。由口授不可。今言其大略。舌絳而乾。復見滑數之。脉再有胸痞。按之濡之證。然後可用大黃黃連瀉心湯矣。

心下痞而復惡寒汗出者。附子瀉心湯主之。

玉函有若字。心上

錢云。傷寒鬱熱之邪。誤入而爲痞。原非大實而復見惡寒汗出者。其命門真

陽已虛。以致衛氣不密。故玄府不得緊閉。而汗出。陽虛不任外氣而惡寒也。

程云。傷寒大下後。復發汗。心下痞。惡寒者。表未解也。不可攻痞。當先解表。

表解乃可攻痞。解表宜桂枝湯。攻痞宜大黃黃連瀉心湯。與此條宜參看。彼

條何以主桂枝解表。此條何以主附子回陽。緣彼條發汗汗未出。而原來之

惡寒不罷。故屬之表。此條汗已出。惡寒已罷。而復惡寒汗出。故屬之虛。凡看



論中文字須於異同處細細參考互勘方得立法處方之意耳。

附子瀉心湯方

大黃兩

黃連一兩

黃芩一兩

附子本

二枚炮去皮破別煮取汁。成玉函。千金翼。作一枚。

右四味切三味以麻沸湯二升瀆之須臾絞去滓內附子汁分溫再服

玉函切。

二字。作咬咀。

錢云以熱邪痞於心下則仍以大黃黃連瀉之加附子以扶真陽助其蒸騰

之衛氣則外衛固密矣因既有附子之加併入黃芩以爲徹熱之助而寒熱

並施各司其治而陰陽之患息傾否之功又立矣程云二證俱用大黃以

條中無自利證則知從前下後腸中反成滯澁閉住陰邪勢不得不破其結

使陰邪有出路也此雖曰瀉心而瀉熱之中卽具回陽之力故以附子名湯

耳鑑云其妙尤在以麻沸湯瀆三黃須臾絞去滓內附子別煮汁義在瀉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

痞之意輕扶陽之意重也。舒云案此湯治上熱下寒之證確乎有理三黃略浸卽絞去滓但取輕清之氣以去上焦之熱附子煮取濃汁以治下焦之寒是上用涼而下用溫上行瀉而下行補瀉取輕而補取重制度之妙全在神明運用之中是必陽熱結於上陰寒結于下用之乃爲的對若陰氣上逆之痞證不可用也

鐵樵按惡寒爲陽虛讀者苟小小註意於以前所講附子之用法則不待程注已可瞭然於胸中所當討論者旣用芩連又用附子在初學鮮有不以寒熱並用爲疑者因用附子爲陽虛而設則胸痞之熱當亦屬虛熱而芩連却是治實熱之苦寒藥然則此病畢竟爲寒乎熱乎虛乎實乎此中有一關鍵卽軀體無絕對之寒亦無絕對之熱無絕對之虛亦無絕對之實談哲理者謂各種學說與主義無絕對之善亦無絕對之惡正與病理相同內經明主



從談勝復正是此理。若云絕對之寒。絕對之虛。惟死人則然耳。以故桂枝湯有桂枝之陽藥。郤有白芍之陰藥。麻黃湯有麻黃之發表。郤有甘草之和中。小柴胡之扶正達邪。大柴胡之解表攻裏。均是雙管齊下。亦猶之附子瀉心湯之溫涼並用而已。舒馳遠致。疑於桂枝湯中之不當有芍藥。後世醫家往往喜用大隊甘涼。皆未達一間者也。至於大承氣之單純攻下。四逆湯之專事回陽。固由於病勢至此已在十萬火急之列。不暇兼顧。然亦須明勝復之道。舉例以明之。霍亂無陽症。凡言有熱霍亂者。妄也。理由詳傷寒論末卷。救急無不用單純溫藥。峯險已過。反當清暑是也。參觀藥盦醫案霍亂案。明乎此。則又何疑乎。芩連附子之並用。况此方三黃皆泡而不煎。固顯然分主從乎。

本以下之。故心下痞。與瀉心湯。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煩小便不利者。五苓散主之。一方云。忍之一日乃愈。脉經。無煩字。成本。無一方以下九字。而注中釋其義。則係于遺脫。

成云本因下後成痞。當與瀉心湯除之。若服之痞不解。其人渴而口燥。煩小便不利者。爲水飲內蓄。津液不行。非熱痞也。與五苓散發汗散水可愈。一方忍之一日乃愈者。不飲者外水不入。所停之水得行。而痞亦愈也。丹云口燥煩之煩。諸家不解。特魏氏及金鑑云。渴而口燥心煩。然則煩字當是一字句。

傷寒汗出解之後。胃中不和。心下痞。鞶。乾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

雷鳴下利者。生薑瀉心湯主之。

柯本。噫作嘔。非玉函。下利作而利。

方云。解謂大邪退散也。胃爲中土。溫潤則和。不和者。汗後亡津液。邪乍退散。正未全復而尙弱也。痞。鞶。伏飲搏膈也。噫。飽食息也。食臭。腹氣也。平人過飽傷食。則噫食臭。病人初瘥。脾胃尙弱。化輸未強。雖無過飽。猶之過飽而然也。水氣。亦謂飲也。雷鳴者。脾胃不和。薄動之聲也。下利者。水穀不分清。所以雜



逆而走注也。成云。乾噫食臭者。胃虛而不殺穀也。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土弱不能勝水也。錢云。傷寒汗出解之後。言表邪俱從汗出而悉解也。胃中不和以下。皆言裏症未除也。丹云。乾噫之乾。諸家無注義。程氏解乾嘔云。乾空也。此原鄭玄注禮記。正與此同義。噫有吐出酸苦水者。今無之。故曰乾噫。柯氏改作乾嘔。大失經旨矣。

生薑瀉心湯方

生薑	四兩	甘草	三兩	人參	三兩	乾薑	一兩	黃芩	三兩	半夏	半升	黃連	一兩
大棗	十二枚	切	炙										

右八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二服。附子瀉心湯本云加附子。半夏瀉心湯。甘草瀉心湯。同體別名耳。生薑瀉心湯。本云理中人參黃芩湯。去桂枝。尤加黃連。并瀉肝法。附子瀉心湯以下玉函成本無。

鑑云。名生薑瀉心湯者。其義重在散水氣之痞也。生薑半夏散脇下之水氣。人參大棗補中州之虛。乾薑甘草以溫裏寒。黃芩黃連以瀉痞熱。備乎虛水寒熱之治。胃中不和。下利之痞焉有不愈者乎。

施氏續易簡方。生薑瀉心湯。治大病新差。脾胃尙弱。穀氣未復。強食過多。停積不化。心下痞。鞭乾噫食臭。脇下有水。腹中雷鳴。下利發熱。名曰食復。最宜服之。

鐵樵按。云解之後。是表邪已解。其裏復痞而不結。是僅病之餘波。本條之生薑瀉心後條之甘草瀉心。只是輕劑善後。其方藥之力量。等於梔豉五苓參觀梔豉條下按語。本條是傷食輕。胃寒重。甘草瀉心是誤。下輕。胃虛重。總之非重劑。既明乎此。則知意不在戰。宜用極輕分量。以解其後。原注藥量不必泥也。



傷寒中風。醫反下之。其人下利。日數十行。穀不化。腹中雷鳴。心中痞。

鞶而滿。乾嘔。心煩不得安。醫見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  
此非熱結。但以胃中虛。客氣上逆。故使鞶也。甘草瀉心湯主之。

穀上外臺。

有水字。心煩。玉函。脈經。作而煩。不得間。外臺。有能字。脈經。千金翼。謂作爲。復下有重字。使鞶。作使之堅。外臺並同。玉函。亦有之字。

鑑云。母論傷寒中風。表未解。總不當下。醫反下之。或成痞。或作利。今其人以

誤下之故。下利日數十行。水穀不化。腹中雷鳴。是邪乘裏虛而利也。心下痞

鞶而滿。乾嘔。心煩不得安。是邪陷胸虛而上逆也。似此痞利。表裏兼病。法當

用桂枝加人參湯兩解之。醫惟以心下痞。謂病不盡。復下之。其痞益甚。可見

此痞非熱結。亦非寒結。乃乘誤下中虛。而邪氣上逆。陽陷陰凝之痞也。故以

甘草瀉心湯。以緩其急。而和其中也。志云。挾邪內入。有乖蒸變。故穀不化。

而腹中雷鳴。丹云。穀不化。喻氏。錢氏。張氏。柯氏。以完穀不化爲解。非也。謂

胃弱不能轉運。故水穀不得化。留滯於腹中。作響而雷鳴也。

# 甘草瀉心湯方

甘草  
炙

四兩

黃芩

兩

乾薑

三兩。外臺

半夏

半升洗。外臺。  
有去滑二字。

大棗

十二枚劈

黃連  
一兩

右六味以水一斗煮取六升去滓再煎。取三升溫服一升日三服。

原注。臣億等謹案。上

生薑瀉心湯法。本云理中人參黃芩湯。今詳瀉心以療痞。痞氣因發陰而生。是半夏生薑甘草瀉心三方。皆本於理中也。其方必各有人參。今甘草瀉心中無者。脫落之也。又案千金。并外臺祕要。治傷寒醫食。用此方。皆有人參。知脫落無疑。外臺云。一方。有人參三兩。

鑑云。方以甘草命名者。取和緩之意也。用甘草大棗之甘。補中之虛。緩中之急。半夏之辛。降逆止嘔。芩連之寒。瀉陽陷之痞熱。乾薑之熱。散陰凝之痞寒。緩中降逆。瀉痞除煩。寒熱並用也。丹云。總病論。本方有人參。注云。胃虛。故加甘味。醫壘元戎。伊尹甘草瀉心湯。卽本方有人參。云伊尹湯液。此湯也七。



味今監本無人參。脫落之也。又案元戎文。醫方類聚。引南陽活人書。今所傳無求子活人書。無此文。

金匱要畧曰。狐惑之爲病。狀如傷寒。默默欲眠。目不得閉。臥起不安。蝕於喉爲惑。蝕於陰爲狐。不欲飲食。惡聞食臭。其面目乍赤。乍黑。乍白。蝕於上部則聲喝。甘草瀉心湯主之。卽本方。亦用參三兩。

張氏醫通曰。痢不納食。俗名

噤口。如因邪留胃中。胃氣伏而不宣。脾氣因而滯者。香連枳朴橘紅茯苓之屬。熱毒衝心。頭疼心煩。嘔而不食。手足溫煖者。甘草瀉心湯去大棗。易生薑。此證胃口有熱。不可用溫藥。

傷寒服湯藥下利不止。心下痞。服瀉心湯已。復以他藥下之。利不止。醫以理中與之。利益甚。理中者。理中焦。此利在下焦。赤石脂禹餘糧湯主之。復不止者。當利其小便。湯藥下。脈經。千金。有而字。復不止。玉函脈經。作若不止。復下。成本。有利字。已

○千金。作竟。龐氏末句。改作  
復利不止。當以五苓散利小便。

成云。傷寒服湯藥下後利不止而心下痞鞭者。氣虛而客氣上逆也。與瀉心

湯攻之則痞也。醫復以他藥下之。又虛其裏。致利不止也。理中丸脾胃虛寒

下利者。服之愈。此以下焦虛。故與之其利益甚。聖濟經曰。滑則氣脫。欲其收

也。如開腸洞泄。便溺遺失。瀉劑所以收之。此利由下焦不約。與赤石脂禹餘

糧湯。以瀉洞泄下焦主分清濁。下利者。水穀不分也。若服瀉劑而利不止。當

利小便。以分其氣。汪云。利其小便。仲景無方。補亡論常器之云。可五苓散。

赤石脂禹餘糧湯方

赤石脂碎一斤。太一禹餘糧一斤碎。玉函。成

本。無太一二字。

右二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分溫三服。成本。右字。作已上二字。

成云。本草云。瀉可去。脫石脂之瀉。以收歛之重。可去怯。餘糧之重。以鎮固之。



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